

「對社區居住的全癱瘓病人提供支援和協助」

我們一群〔四肢傷殘人士〕的訴求

全身癱瘓的斌仔要求安樂死一事，牽動全港市民的心弦，社會各階層人士都以不同方式向斌仔施以援手，希望助他重拾生存意志。但我們嘗試換另一個角度嘗試來個探討，斌仔之所以要求安樂死，原因其實非常簡單，就是他明白到一旦出院回家，日常的生活都需要家人的協助，不論是經濟上和精神上，都會加重了家人的負擔，久而久之，由原來活生生的一個人，漸漸變成一個包袱、負累．．．．．，十三年的醫院生涯，把原來強烈的鬥志磨滅得一乾二淨，尋死的想法，只有過來人才可以理解。

然而，斌仔所思所想的，確實是有一班同路人正在面對，他們早已離開醫院回家生活，但由於醫療政策只是協助傷殘病者維持生命，而非以改善基本生活質素為目標，因此，僵化的復康政策依舊運作，絲毫未有改變。表面上，這一班傷殘人士似乎已融入社區生活，但說到他們的實際情況，卻不足為外人道，我們就以一個真實個案為例，有一位傷殘人士，因為一次意外，令他要在輪椅上度過餘生，由他出院回家的一刻開始，他的太太便要肩負起照顧傷殘丈夫的沈重工作，更甚者，他們夫婦二人由始至今，並沒有申領綜援，因此，太太每天大清早便準備好當日的午餐給丈夫，然後匆匆上班去，一天辛勞的工作完了，對於一般人來說，餘下的時間可以稍作消遣或休息，以應付明天的工作，但這位太太，卻是另一個工作時段的開始，馬不停蹄趕去行市買菜、煮晚餐、洗衫等家務，然後幫丈夫清潔等等，每晚兩三點才可以上床，小睡三兩小時，又開始另一天的辛勞，日日如是，年終無休，轉眼間，四年日子過去了，長期的辛勞，令到這位太太已捱到不似人型，臉無表情，昔日的溫馨，變成淡而無味，生活毫無盼望。

繼後，該丈夫的弟妹建議聘請外傭照顧，費用由他們承擔，由這一刻開始，整個家庭漸漸回復生氣，太太的壓力得以舒緩，而丈夫因為有傭人照顧，積極參與團體義工服務，後期更成立網站(www.cnsd.org)，服務殘障人士遠及國內，生活充實而有意義，屈指一算，這已是另一個四年了。

就以上例子，正正說明了，現時政府在復康政策上，如果可以將資源適當調配，為嚴重傷殘人士提供『照顧者』的資源，使他們能夠過著正常的社區生活，從而發揮潛能，助已助人，而這些正面例子，其實是可以見到的，《路向四肢傷殘人士協會》(www.4limb.org)的一班委員正是活生生的證明了。

政府經常表示投放了多少資源在醫療復康方面，或興建了多少院舍，甚至有說投放了 150 億元，認為對於傷殘人士服務已相當足夠，但對於一群渴望過著正常社區生活的傷殘人士來說，這不是意味著政府繼續在建造一個又一個『美麗的雀籠』嗎？四肢癱瘓的傷殘人士，他們嚮往的是醫院病床以外的一套生活模式，日常的家居生活、社交娛樂、進修等等，但是他們無時無刻都需要別人的協助，試問一句，醫院可以提供這樣的生活質素嗎？家務助理可以提供貼身照顧嗎？對於嚴重傷殘人士如何融入社會的問題，政府絲毫未有關注，僵化的復康政策依舊運作，一群長期住院的傷殘病人，仍未知何時才可以脫離雀籠生涯。

再者，社署亦曾時表示，會因應不同個案給予傷殘人士額外津貼，然而，對於未有申領綜援傷殘人士，在衣、食、住、行、醫療藥物、輪椅、尿袋、導尿喉、紙尿片等必需開支，二千餘元的傷殘津貼，未有因應提高，反而毫不留情地削減，社署的所謂額外津貼足夠嗎？

斌仔事件，反映了政府一直資源錯配，對於傷殘人士的真正需要視若無睹，嚴重疏忽照顧，此時此刻，政府實有必要重新檢討有關政策，讓傷殘人士能夠真正融入社會，活出生命意義，猶如火鳥重生，對於整個社會而言，絕對是一件好事。否則，斌仔事件的翻版，定必會再發生。

我們一群四肢傷殘人士，
強烈要求政府提供『照顧者』資源，
協助我們融入社會。